

数字乡村建设推动了农村包容性创业吗?

崔祥民^a, 赵治理^{b*}

(江苏科技大学 a.经济管理学院, b.人文社科学院, 江苏 镇江 212100)

摘要: 基于县域数字乡村指数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的匹配数据, 采用面板 Probit 模型探究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村包容性创业的影响及其作用机制。研究发现, 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的平均促进效应未受到区域经济、市场环境与人资本水平差异的显著干扰, 且对低财富家庭的边际促进效应更强, 表明数字乡村建设能有效推动农村包容性创业。机制分析表明, 数字乡村建设通过增强机会识别能力、提升自我效能感、优化金融资源配置与改善制度环境, 多方协同缓解弱势群体的创业约束, 并推动创业动机由生存型向机会型跃迁。同时, 数字乡村建设不仅能提升农户整体的创业表现, 更能显著改善中低绩效农户的创业收益, 呈现“益贫性”特征。

关键词: 数字乡村建设; 农村创业; 包容性创业; 创业绩效

中图分类号: F320.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2013(2025)03-0040-12

Can digital village construction promote inclusive entrepreneurship in rural areas?

CUI Xiangmin^a, ZHAO Zhili^{b*}

(a.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b. Schoo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Jiangs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Zhenjiang 212100,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matched data of county-level digital village index and the China Family Panel Studies, the impact of digital village construction on inclusive entrepreneurship in rural areas and its mechanism have been examined by adopting a panel Probit model. The study shows that the average promoting effect of digital village construction on farmers' entrepreneurship is not significantly disturbed by the differences in regional economy, market environment and human capital level, and the marginal promoting effect on low-wealth families is greater, which indicates that digital village construction can effectively promote inclusive entrepreneurship in rural areas. The mechanism analysis shows that digital village construction could alleviate the entrepreneurial constraints of disadvantaged groups and promote the transition of entrepreneurial motivation from survival-oriented to opportunity-oriented through enhancing opportunity recognition capability, improving self-efficacy, optimizing the financial resources allocation and improving the institutional environment. At the same time, digital village construction could not only improve the overall entrepreneurial performance of farmers, but also significantly enhance the entrepreneurial income of farmers with medium and low performance, showing a "pro-poor" characteristics.

Keywords: digital village construction; rural entrepreneurship; inclusive entrepreneurship; entrepreneurial performance

一、问题的提出

农村创业作为激活乡村经济内生动力、缩小城乡差距的重要途径, 近年来在我国发展迅速。农业

农村部数据显示, 截至2022年底, 全国返乡入乡创业人员数量累计已达1 220万人, 预计2025年将突破1 500万。这一庞大的创业群体为乡村振兴注入了新动能。然而在创业规模持续扩大的背后, 农村创业仍存在深层的结构性问题, 如创业群体呈现显著的“精英偏向”特征^[1]。精英阶层凭借财富、人力与社会资本等禀赋优势, 在资源获取、市场进入方面占据主导地位; 而低收入家庭等弱势群体受限于资金短缺、信息闭塞与技能匮乏, 长期处于创业生态边缘。这

收稿日期: 2025-01-01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2BGL053); 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2GLB025)

作者简介: 崔祥民(1977—), 男, 江苏丰县人, 博士, 教授, 研究方向为创业管理与数字经济。*为通信作者。

种结构性失衡不仅会加剧农村内部的收入与阶层分化，更可能抑制乡村振兴的包容性增长潜力。如何通过系统性改革推动形成“机会均等、成果共享”的创业格局，已成为当前亟待解决的关键议题。

包容性创业理论为破解农村创业资源分配不均、机会获取失衡等难题提供了重要分析框架，其概念最早由OECD提出^[2]，是包容性增长理念在创业领域的延伸。与传统创业偏重效率优先不同，包容性创业强调通过制度创新与技术赋能打破弱势群体参与壁垒，实现经济价值与社会公平的协同发展^[3]。由于弱势群体在创业中处于劣势，已有研究普遍认为包容性创业的实现需要借助更多外部因素，应以制度性支持作为基本保障^[4]。政府可通过提供创业培训、财政补贴、基础设施优化等举措补齐弱势群体能力短板，营造有利的制度环境^[5,6]。在此基础上，技术赋能成为推动包容性创业从外部帮扶转向内生驱动的重要动力。技术赋能通过激发弱势群体的自主性与资源整合能力，促进他们实现可持续发展。彭瑞梅等^[7]通过淘宝村的典型案例分析表明，互联网电商通过重构市场边界实现信息与资源共享，能摆脱资源、机会与能力约束，驱动包容性创业。单标安等^[8]基于抖音等新型数字平台的案例分析认为，算法推荐与低门槛内容生产工具降低了创业试错成本，创业者的内容生产又通过数据反哺不断丰富平台生态，彼此建立的互利共生关系能持续促进包容性创业机会开发。基于技术赋能的包容性创业是实现精准减贫的一种有效模式^[9]，现有研究为理解包容性创业提供了重要启示，但多聚焦特定情境下的案例分析，结论普适性有待深入验证。

数字乡村建设为推动农村包容性创业提供了新机遇。2023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在《数字经济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方案》中指出，要大力推进数字乡村建设，通过数字化手段促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数字乡村建设旨在构建涵盖基础设施与经济、治理、生活等多方位的数字化协同体系，能为农村创业从机会识别、资源整合到价值实现过程提供更完善的系统支持。相关实证研究表明，宽带乡村建设降低了信息搜寻成本，有利于发现创业机会^[10]；农村电商与平台经济发展减少了创业对教育水平的依赖，降低了创业门槛，提升了地区创业活跃度^[11,12]；数字普惠金融将传统金

融难以覆盖的人群纳入服务范围，缓解了长期制约农村创业的资金约束^[13]；金融科技进步更是显著提升了农户机会型创业意愿^[14]。机制研究表明，数字乡村建设能增强农户信息利用与风险承担能力，提升社会信任、信贷可得性以及创业效能感，激发更多农户的创业动力^[15-17]。现有研究就数字乡村建设对创业总量的提升效应已达成基本共识，但对于数字乡村建设能否促进创业机会与收益的均等化等分配公平性问题仍关注不足。换言之，对于数字乡村建设究竟是普惠性的“均衡器”还是精英群体的“加速器”这一关键问题，尚未予以充分解答。

鉴于此，本文拟基于县域数字乡村指数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的微观匹配面板数据，深入分析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村包容性创业的影响及其作用机制。相较于既有文献，本文的边际贡献可能在于：第一，从数字乡村建设视角研究农村包容性创业，使研究范围从创业“增量效应”扩展到“机会公平可及与绩效均衡改善”，弥补了已有文献对分配公平或创业质量关注不足的缺陷。第二，构建以“机会-意愿-资源-环境”为核心要素的机制分析框架，阐释数字乡村建设如何发挥增强机会识别能力、提升自我效能感、优化金融资源配置和改善创业制度环境的协同作用，为理解制度创新与数字技术赋能包容性创业提供了解释框架。第三，基于微观数据实证检验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村包容性创业的具体作用，为乡村振兴政策设计从“普惠覆盖”转向“精准适配”提供了经验参考。

二、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设

包容性创业的核心内涵呈现三级递进结构：第一，机会均等性^[2,3]，通过制度与技术干预打破参与壁垒，保障弱势群体公平地获得创业机会。第二，过程包容性^[5,7,8]，通过能力提升、资源适配与风险缓释机制提高弱势群体的创业可持续性。第三，结果正义性^[9,18]，实现创业收益差异化合理分配、社会经济发展成果共享与社会阶层流动性提升。然而，农村创业生态中信息不对称、资源垄断与制度环境不完善等问题交织，导致弱势群体在机会获取、能力积累与收益分配中面临系统性排斥。数字乡村建设通过“技术赋能-制度创新”的协同作用，为重构包容性创业生态提供了系统性路径。在机会

均等性维度,数字乡村建设一方面通过持续完善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与提升平台服务水平,引导信息、市场与公共资源向弱势群体开放,另一方面通过健全治理与监管体系,降低制度性歧视与创业准入门槛,减少传统资源分配对社会资本的依赖^[4],使更多农户能发现并把握创业机遇。在过程包容性维度,数字乡村建设一方面通过电商、在线教育及数字金融等多元化赋能手段提供技能培训、资金支持与风险保障,提升弱势群体创业成功概率,另一方面通过数字公共服务体系与社会网络平台的信息与资源共享互助,营造包容性创业文化氛围^[7],增强创业环境稳定性与韧性。在结果正义性维度,数字乡村建设通过支持电商村集群连片发展,打破区域资源分割并实现产销协同,使得弱势群体能借助规模效应与网络效应共享发展成果;同时,通过政务透明化与数字监督缩小寻租空间,推动经济与社会效益协同均衡发展。

基于上述逻辑,本文提出以下假设:

H₁: 数字乡村建设能够赋能弱势群体创业,推动农村包容性创业。

包容性创业的实现需依托机会、意愿、资源与环境四大关键要素的系统适配与协同互补^[4]。机会要素决定创业起点是否公平,意愿要素反映个体行动能动性^[9],资源要素保障创业可持续性^[20],环境要素塑造制度支撑体系^[21]。“技术赋能-制度创新”协同作用的本质具体到微观机制层面,在于数字乡村建设通过增强机会识别能力、提升自我效能感、优化金融资源配置与改善创业制度环境,推动农村创业从“精英主导”转向“全民参与”,实现农村包容性创业。

农村弱势群体创业机会受限的核心症结在于其信息获取与加工能力的不足,因而难以有效识别并开发创业机会。数字乡村建设通过三重路径促进农村弱势群体机会均等化:一是基础设施普惠化,降低信息搜寻成本。宽带网络覆盖与智能终端普及打破地理隔阂,使偏远地区农户能够实时了解市场需求、政策动态与技术知识。例如,电商平台通过销售数据可视化工具帮助农户精准分析农产品供需趋势,避免盲目生产造成资源浪费。二是信息呈现方式革新,提升信息可及性。短视频与直播能以低门槛、高互动形式传递创业知识,如“村播计划”通过实操示范教学为农户提供直播带货技巧培训,

将复杂市场规则转化为可操作的行动指南,显著促进了弱势群体接收与利用创业信息。三是数据驱动机会匹配,提高信息转化效率。平台可基于机器学习算法优化推荐机制,对用户行为与地域特色进行大数据分析,定向推送适配性创业项目。例如,针对地方非遗文化手工艺品领域,平台可通过算法精准匹配目标消费者需求,为农村弱势群体提供低门槛的创业切入点,帮助他们挖掘差异化竞争优势,实现经济收益与社会价值共同提升。

“认知贫困”是抑制农村弱势群体创业意愿的关键障碍,既会造成其对创业风险的过度规避,也会导致其对自我效能感的普遍低估。数字乡村建设通过同侪示范效应与渐进式技能培养,重塑弱势群体的创业认知。抖音等数字平台通过直观展示“草根”创业者的创业历程,能打破创业需高学历高资本的刻板印象,增强弱势群体对创业可行性的感知^[17]。平台通过算法推荐同类创业群体,可激发弱势群体模仿意愿,学习可复制的成功范式。数字技术构建低门槛的学习实践场景,在线培训平台开设的电商运营、直播技巧等课程,虚拟社区的问答互动与经验分享,能帮助弱势群体将知识转化为实操能力,系统性提升创业技能,增强他们的创业自信。行为经济学视角下,数字乡村建设通过“认知解锁”效应增强农村弱势群体的创业自我效能感,实质上是通过降低其心理成本(如对失败的恐惧)和强化其社会公平感知(如努力即有回报),从而重塑他们的风险偏好与逻辑决策模式^[22,23]。数字赋能的普惠性在留守妇女、中老年等边缘化群体中尤为显著,技术应用的易用性使其跨越数字鸿沟,从“不敢为”转向“主动为”,推动创业意愿实质性提升。

资金约束是农村弱势群体创业的瓶颈。传统金融机构因风险控制成本高、抵押物缺乏,普遍排斥弱势群体^[24]。数字乡村建设通过三方面机制破解这一困局:一是革新信用评估。数字金融与科技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整合线上交易记录、社交行为等多维信息构建动态信用画像,实现风险定价从抵押依赖转向数据驱动。例如,网商银行“310模式”为无抵押农户提供小额信用贷,大幅降低了融资门槛。二是融资渠道多元化。供应链金融基于订单、仓单等数字凭证设计订单贷、仓单质押等产品,缓解了小微创业者在生产周期中的现金流压力;众筹平台通过互联网聚合分散资金,较好地支持了特色

农产品开发等小微项目。三是完善数字支付生态。移动支付普及降低了交易摩擦成本,使社区团购、微商等轻资产创业模式得以低成本启动。农村创业的资源分配机制正经历范式的转换,从植根于地理邻近性的差序格局网络转变为依托数字基础设施的智能普惠化配置系统,使得弱势群体能突破地域与社会阶层的限制以获取资源,形成“数据赋能-资源可及-创业可持续”的良性循环。

制度环境障碍是弱势群体创业的重要阻力^[4],体现为基层治理中政策执行偏差导致的不确定性、行政审批烦琐与寻租行为等推高创业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数字乡村建设通过多方面机制改善创业制度环境:其一,政务流程透明化。一体化政务平台实现营业执照在线申领,补贴一键申领,减少了人为干预,缩小了寻租空间。这种“阳光政务”模式尤其惠及缺乏关系网络的贫困农户,使其无需依附“熟人社会”即可公平获取政策红利。其二,政策靶向精准化。基于大数据分析识别“穷人”差异化需求,例如向贫困村倾斜创业培训资源,确保政策资源从“大水漫灌”转向“精准滴灌”。其三,治理参与民主化。微信群与数字留言板拓宽了农户监督与建言渠道,倒逼基层干部提升服务效能,增强了农户对政策的信任感与归属感^[25]。此外,对长期存在“等靠要”思想的“懒人”群体,数字化治理通过透明规则与激励机制改变他们的依赖心理,促使其从被动接受帮扶转向主动参与创业。制度环境的优化不仅降低了创业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更营造了公平竞争、勤劳致富的社会文化氛围,吸引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形成“创业-增收-回流-反哺”的可持续循环^[26]。

综上,本文提出如下假设:

H₂: 数字乡村建设能通过增强机会识别、提升自我效能感、优化金融资源配置、改善制度环境四方面的协同作用机制,推动农村包容性创业。

三、研究设计

实现农村包容性创业需要确保创业机会的公平分配。借鉴张勋等^[27]研究数字金融促进包容性增长的验证方法,本文采用两阶段实证策略:首先验证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的平均促进效应,随后通过分组回归与组间系数差异检验这种促进效应

在不同群体间是否存在显著异质性。若促进效应的普遍性在统计上未因地区发展或农户特征的差异产生显著异质性,且对弱势群体表现出了更强的边际效应,则可证明数字乡村建设能有效推动农村包容性创业。因为被解释变量农户创业为虚拟变量,基准模型选择如下面板Probit模型:

$$Prob(Entrep_{ijt} = 1) = \Phi(\alpha + \beta \cdot Digi_{jt} + \sum X_{ijt}) \quad (1)$$

被解释变量 $Entrep_{ijt}$ 表示 j 县 i 家庭在 t 年创业决策的观察结果; $Digi_{jt}$ 表示关键解释变量数字乡村建设总指数及其分指数; $\sum X_{ijt}$ 为一系列控制变量; α 为常数项; β 为经二次计算后的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的平均边际效应。此外,为处理可能存在的组内相关性,使用县域层面聚类的稳健标准误。

(一) 数据来源

本文所用数据主要来源如下:北京大学新农村发展研究院和阿里研究院联合编制的县域数字乡村指数,目前包含2018—2020年的三期县域层级数据^①;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ISSS)公布的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样本覆盖25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162个县(市、区),较好地反映了中国社会和经济的总体微观特征。在数据处理上,将2018年和2020年的县域数字乡村指数与对应年份的两期CFPS数据进行匹配并做如下处理:将问卷调查中的“财务问题回答人”定义为“户主”;筛选户主年龄在16至65岁区间的样本;剔除城镇样本;剔除调查期间内“分家”、关键数据缺失严重的样本,手动修正单位异常值,并对连续型变量进行上下1%缩尾处理。最终,获得6 424个样本数据。

(二) 变量选择

1. 被解释变量:农户创业

依据问项“过去12个月,您家是否有家庭成员从事个体经营或开办私营企业?”将回答“是”的家庭定义为创业农户,赋值为1;同时结合被CFPS原定义为“个体经营/私营企业/其他自雇”的样本,进一步筛选问项“个体经营/私营企业/自雇工作的最主要资金来自什么渠道?”回答数据未缺失的样本,最终得到两期共705个创业农户样本,占总样本的10.97%。在检验数字乡村建设对创业参与均等化的促进作用后,进一步从经济收益维度评估其包容性效应,使用创业税后年净利润(万元/年)以及年投资回报

率(年净利润/经营总资产)衡量创业绩效。

2. 关键解释变量: 数字乡村建设

使用北京大学新农村发展研究院和阿里研究院联合编制的县域数字乡村指数度量, 该指数由乡村数字基础设施、乡村经济数字化、乡村治理数字化和乡村生活数字化四个二级指标加权合成。为便于描述结果的经济意义, 回归时将指数进行Z标准化处理。

3. 控制变量

本文分别从户主个人、家庭和县域层面控制如下可能影响农户创业的其他变量。户主个人层面包含: 性别(男性为1)、年龄及其平方项、受教育程度及其平方项(文盲/半文盲=0; 小学=1; 初中=2; 高中/中专/技校/职高=3; 大专=4; 本科=5; 硕士及以上=6)、有无配偶(有配偶=1)、自评健康程度(取值1~5的有序离散变量)以及是否党员身份(党员=1)。家庭层面包含: 家庭成员规模、少儿抚

养比(14岁及以下成员占比)、老年抚养比(60岁以上成员占比)、是否持有金融产品(持有=1)以及家庭存款(现金及存款总额的对数值)。县域层面包含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万元)、乡村劳动参与率(乡村从业人员数与乡村人口之比)、产业结构(第一、二产业增加值/地区生产总值)与政府规模(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支出/地区生产总值), 数据来源于县域统计年鉴。此外, 在市级层面控制营商环境变量(未匹配成功的县级市使用省份数据代替)^②。

四、实证结果分析

(一) 数字乡村建设与农户创业

1. 基准回归结果分析

表1展示了数字乡村总指数及其分指数对农户创业的基准回归结果。

表1 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的基准回归结果

变量	(1)	(2)	(3)	(4)	(5)
数字乡村总指数	0.018 0***(0.005 6)				
乡村数字基础设施		0.007 0(0.005 4)			
乡村经济数字化			0.009 2**(0.004 4)		
乡村治理数字化				0.012 4***(0.004 2)	
乡村生活数字化					0.018 3***(0.005 1)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时间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观测值	6 150	6 150	6 150	6 150	6 150

注: 表中汇报的变量系数为平均边际效应; 括号内为聚类到县域层面的稳健标准误; **、*和*分别表示1%、5%和10%的显著水平。下同。

列(1)显示, 数字乡村建设在1%的水平上显著正向促进农户创业。在其他条件不变情况下, 总指数平均每提高1个标准差, 创业概率提高1.80%, 相对于样本中10.97%的总体农户创业比例, 增幅占比16.41%, 具有显著经济意义。列(2)—列(5)显示, 乡村经济数字化、乡村治理数字化与乡村生活数字化均显著促进农户创业, 而乡村数字基础设施未表现出显著的相关性。进一步分析发现, 在不考虑受教育程度的影响时, 数字基础设施呈现5%水平的正相关性, 说明其促进作用存在但可能相对较弱。早期研究显示, 2014年农户使用互联网会使得创业率提高3.83%^[28], 体现了明显的数字鸿沟效应。而本样本中农户互联网平均使用率为50.64%, 且2023年全国农村互联网普及率已达66.5%^③, 城乡间

数字接入鸿沟已显著缩小。这可能会导致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对创业的促进效应边际递减, 并暗示着数字鸿沟正从信息接入能力上的差异转向对信息利用能力的差异, 即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对创业的促进作用越来越依赖于农户的人力资本和数字素养。总体上, 上述结果表明, 数字乡村建设能显著促进农户创业。

2. 内生性问题处理与稳健性检验

基准模型中关键自变量和因变量分别为县域和个体层面变量, 存在双向因果关系的可能性较低, 且CFPS的广覆盖性降低了样本选择偏误风险, 但Probit模型无法控制固定效应可能导致遗漏变量及测量误差等内生性问题。为此, 选取省政府“三农”关注度作为工具变量进行IV-Probit估计。根据

省政府年度工作报告中包含“农、村、乡、镇、县、贫”等字的关键词的词频占比度量“三农”关注度。操作上，首先构建包含44个关键词的词库^④，将其整合到python的jieba分词库中，其次对报告全文分词处理，统计总词数和关键词的词频，最后将各关键词词频总和除以总词数并乘100。选取理由在于，该指标反映了省政府对“三农”问题的重视程度，会对当地数字乡村建设产生显著影响，同时又不会直接影响个体创业，满足工具变量的相关性和外生性要求。

表2报告了MLE法与两步法的估计结果，并以Probit估计作为对照。一阶段结果均显示，省政府“三农”关注度与数字乡村建设在1%水平上正相关，一阶段F统计量为181.24，高于经验值10，可认为不存在弱工具变量问题。MLE法与两步法的瓦尔德检验p值分别为0.059 3和0.025 6，表明基准回归中存在一定程度的内生性。对比列（2）（4）（5）系数，基准回归可能低估了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的促进效应，但基准结论仍具有较强稳健性。

表 2 工具变量法回归结果

变量	IV-Probit MLE		IV-Probit twostep		xtprobit
	(1) 数字乡村建设	(2) 农户创业	(3) 数字乡村建设	(4) 农户创业	(5) 农户创业
数字乡村建设		0.361 1** (0.165 7)		0.369 4** (0.165 5)	0.207 6*** (0.065 8)
工具变量	0.747 7*** (0.064 1)		0.747 7*** (0.058 3)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时间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观测值	6 150	6 150	6 150	6 150	6 150
F统计量			181.24		
瓦尔德检验	chi2(1)=3.56 p=0.059 3*		chi2(1)=4.98 p=0.025 6**		
调整R ²			0.3698		

注：表中列（2）（4）（5）汇报的系数值非平均边际效应。

为进一步检验基准结论可靠性，从三个方面进行稳健性检验，估计结果见表3。

表 3 稳健性检验回归结果

变量	Logit模型	变更因变量衡量方式						
	(1) 农户创业	(2) 农户创业	(3) 低强度创业	(4) 高强度创业	(5) 创业强度	(6) 生存型创业	(7) 机会型创业	(8) 创业层次
数字乡村建设	0.017 9*** (0.005 5)	0.029 4*** (0.007 4)	0.009 7** (0.004 0)	0.007 0* (0.003 6)	0.180 2*** (0.058 6)	0.006 6** (0.003 3)	0.006 5** (0.002 9)	0.183 0*** (0.058 9)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时间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观测值	6 150	3 522	6 150	6 150	6 150	6 150	6 150	6 150
伪R ²		0.0630						

注：表中列（1）—列（4）与列（6）（7）的变量系数是平均边际效应，列（5）（8）的变量系数是Oprobit模型原始估计结果，非平均边际效应。

第一，使用面板Logit模型替代基准回归的面板Probit模型。第二，变更样本。考虑到2020年新冠疫情可能对农户经济行为产生异常影响，仅使用2018年截面数据估计。由表3列（1）（2）知，在变更模型和样本后，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的促进效应仍然显著，证实了基准结果的稳健性。第三，从两个角度变更因变量衡量方式。首先，区分创业强度。根据创业者的固定资产价值，以50万元为界将农户创业区分为低强度与高强度两类创业，生成

对应哑变量。列（3）（4）表明，数字乡村建设对高、低强度创业均具有显著正向影响，且对低强度创业的边际促进效应可能更强，表明数字乡村建设有利于降低创业门槛，为不同资本规模的农户提供更为包容的创业支持。进一步构建有序离散变量创业强度（未创业=0，低强度创业=1，高强度创业=2），使用面板有序Probit模型（Oprobit）估计。列（5）表明，数字乡村建设显著提升了整体创业强度，农户更可能从未创业转变为低强度创业，进而提升为

高强度创业,反映了农户资金约束的缓解,以及风险承担意愿的增强。其次,区分创业类型。全球创业观察(GEM)依据创业动机将创业分为生存型和机会型两类创业,前者指个体在缺乏合适就业机会时迫于生计压力而被动选择的创业,通常面临更多资源约束;后者则源于个体对市场机会的洞察和自我实现的主动追求,在创业成功概率、价值创造与获得感上具有明显优势。由于问卷并无创业动机的相关数据,参考已有研究^[29],将缴纳社保(养老、医疗、失业、工伤或生育保险)的农户创业视为机会型创业,未缴纳社保的农户创业视为生存型创业,分别生成对应哑变量。同时构造变量创业层次(未创业=0,生存型创业=1,机会型创业=2),使用Oprobit模型估计。列(6)—列(8)表明,数字乡村建设对生存型和机会型创业均有显著促进作用,且能有效支持农户向更高层次的机会型创业转型。这一结果初步验证了数字乡村建设能通过增强机会识别、提升自我效能感推动农村包容性创业。

(二) 数字乡村建设与农村包容性创业

1. 异质性分析

前述基准回归与内生性检验等结果充分验证了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的平均促进效应,但并不意味着数字乡村建设促进了农村包容性创业,仍需验证数字乡村建设在增加创业机会的同时是否促进了机会的均等化。考虑到农村弱势群体普遍面临低收入、低学历以及环境资源约束等多重困境,本文基于这一事实采用分组回归,从地区发展水平和农户禀赋两个层面展开异质性分析(表4)。其中,地区层面聚焦于经济发展水平(以县域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度量)和市场环境条件(以市场环境发展指

数度量^⑤);农户禀赋层面则关注财富水平(以家庭存款度量)和人力资本禀赋(以户主是否具有初中及以上学历为标准)。对前三个指标采用中位数进行组别划分,以确保样本规模相对均衡。

基于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的分组回归结果如表4列(1)(2)所示。数字乡村建设对两组农户创业均在5%的水平上显著正相关,尽管粗略来看,富裕地区组数字乡村建设变量的平均边际效应估值较落后地区更大,但费舍尔组间系数差异检验不显著($p=0.381$)。这意味着数字乡村建设能够突破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约束,通过促进创业机会均等化为欠发达地区农户创业提供“弯道超车”机遇,改变区位优势。

基于地区市场环境条件的分组回归结果如列(3)(4)所示。数字乡村建设对来自不同市场环境条件的农户创业均有显著促进作用,且费舍尔检验表明作用强度在统计上并无显著差异($p=0.172$)。这表明,数字乡村建设能够突破市场环境条件制约,通过重构市场联结机制(如电商平台打破物理市场分割)、优化交易规则(如智能合约降低违约风险),为落后地区构建数字包容性创业生态。

基于农户财富水平的分组回归结果如列(5)(6)所示。数字乡村建设对贫穷家庭创业的边际促进效应显著高于富裕家庭($p=0.042$)。这一发现与资源要素的理论分析契合:数字金融与科技通过信用评估革新与融资渠道多元化,有效降低了弱势群体的信贷约束与创业启动资本要求,弱化了传统资本在创业过程中的决定性作用,从而缩小财富禀赋差异造成的创业机会差距。

表4 异质性分析结果

变量	(1) 贫穷地区	(2) 富裕地区	(3) 弱市场	(4) 强市场	(5) 贫穷家庭	(6) 富裕家庭	(7) 低学历	(8) 高学历
数字乡村建设	0.015 5** (0.007 6)	0.021 1** (0.008 4)	0.015 2** (0.006 4)	0.015 5** (0.007 2)	0.023 1*** (0.007 7)	0.017 8** (0.008 6)	0.016 0*** (0.006 0)	0.019 7 (0.016 2)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时间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费舍尔检验	$p=0.381$		$p=0.172$		$p=0.042^{**}$		$p=0.397$	
观测值	3 055	3 095	2 947	3 203	2 445	1 843	5 197	953

注:列(5)(6)回归样本中剔除了家庭现金与存款额为0的异常样本;费舍尔组间系数差异检验结果基于可重复抽样1 000次的估计结果,其原假设为两组回归变量系数相等。

基于农户人力资本禀赋的分组回归结果如列(7)(8)所示。数字乡村建设仅与低学历农户创业

在1%的水平上呈现正相关性,但组间系数差异检验未通过。这一结果呼应了创业意愿要素的理论逻辑:数字乡村建设通过示范效应与参与效应有效弥补了低学历群体的人力资本短板。而高学历群体因就业选择多,创业的机会成本较高,边际效应相对收敛。这一分化恰恰体现数字乡村建设的机会均等化特质,即赋能重心向弱势群体倾斜,而非单纯扩大整体效应。

综上可知,数字乡村建设为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和市场环境条件的农村地区,以及不同财富水平和不同人力资本的农户提供了更加公平的创业机会,有效推动农村包容性创业的实现,从而验证了H₁。

2. 传导机制检验

(1) 增强机会识别机制检验。互联网和电视作为农户获取信息的渠道在主动性和针对性上存在较大差异:互联网支持用户根据需求主动搜寻特定信息,而电视则主要是“灌输式”的被动接收。本

文以农户对从不同渠道获取信息重要性的主观评价(1~5分量表)作为中介变量,采用两阶段中介效应模型比较这两种渠道对生存型和机会型创业的影响差异,以便更好理解这种微观作用机制。由表5列(1)(2)的第一阶段回归结果可知(Oprobit模型),数字乡村建设显著提高了农户的互联网信息重视度,同时降低对电视信息的依赖,表明其有效推动了农户信息获取方式的偏好从被动接收向主动搜寻转型。进一步观察第二阶段回归结果,从表5列(3)~列(6)可知,互联网信息对机会型创业具有显著促进作用,而对生存型创业影响不显著;相比之下,电视信息对两类创业均有显著负向影响。这一结果验证了数字乡村建设通过降低信息搜寻成本、提升信息可及性与信息转化效率,帮助弱势群体识别高价值创业机会,推动其由生存型向机会型创业跃迁。

表 5 增强机会识别机制的中介效应检验结果

变量	(1) 互联网信息	(2) 电视信息	(3) 生存型创业	(4) 机会型创业	(5) 生存型创业	(6) 机会型创业
数字乡村建设	0.051 4** (0.022 7)	-0.133 4*** (0.032 8)	0.006 4* (0.003 3)	0.005 8** (0.002 9)	0.006 0* (0.003 3)	0.006 1** (0.002 9)
互联网信息			0.002 5 (0.002 0)	0.006 2*** (0.001 5)		
电视信息					-0.003 9* (0.002 0)	-0.002 6* (0.001 5)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时间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观测值	6 150	6 150	6 150	6 150	6 150	6 150

注:表中列(1)(2)汇报的系数为使用Oprobit模型的原始估计系数,非平均边际效应,其余列为平均边际效应。

(2) 提升自我效能感机制检验。基于问卷中农户对“在当前社会,努力工作/聪明才干能得到回报”这个表述的认同度,构建反映农户心理层面的自我效能感和对社会公平认知的代理变量。由于使用中介效应模型直接估计因果关系时,可能面临一定的内生性风险,故而考虑采用调节效应模型进行机制检验。估计结果见表6列(1)(2),两个交互项系数均在5%的水平上显著为正,表明农户认为社会机会均等时,数字乡村建设对其创业的边际促进效应更强。这一结果验证了数字乡村建设能够打破弱势群体的认知壁垒,增强其对创业可行性和社会阶层流动性改善的信心,进而激发对创业的内生动力。

(3) 优化金融资源配置机制检验。使用郭峰等编制的县域数字普惠金融指数^[30]中的二级指标“信

贷业务”衡量信贷约束程度。该指标由县域个人消费者和小微经营者的贷款用户数、人均贷款笔数和贷款金额综合构成。指标值越低,表明该地区农户所受到的信贷约束越严重。列(3)显示,数字乡村建设与信贷业务的交互项系数显著为负,表明在信贷约束严重地区,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的促进作用更强。这与理论预期一致:数字金融通过信用评估革新与融资渠道创新,精准突破弱势群体的资金瓶颈,且边际效应在资源匮乏区域更显著。

(4) 改善制度环境机制检验。使用胡广伟等编制的政府电子服务能力指数^[31],以及问卷中农户对本县或县级市/区政府的政务主观评价作为地区制度环境水平的代理变量。其中,政府电子服务能力指数通过对地级市政务网站、微博、微信、App和

短视频五种渠道的数据系统评估得出,综合反映了地区政府的数字政务发展水平。列(4)(5)显示,在政务主观评价较高地区,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的促进作用更强;而在数字政务发展落后地区,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的边际效应反而更强。这一看似“矛盾”的结果表明数字乡村建设可能通过不同路径改善制度环境:在政务主观评价高的地

区,政务透明化与政策精准化有效增强了弱势群体的制度信任,显著降低了创业的制度成本;在数字政务发展落后地区,数字技术更能充分发挥替代效应,冲破传统制度阻碍(如电商平台绕过地方保护主义),通过“数字补位”机制弥补制度性缺失,放大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的促进效应。

表6 提升自我效能感、优化金融资源配置、改善制度环境的机制检验结果

变量	(1)	(2)	(3)	(4)	(5)
数字乡村建设	0.018 3*** (0.005 6)	0.018 0*** (0.005 6)	0.018 6*** (0.005 6)	0.017 1*** (0.005 5)	0.018 9*** (0.005 1)
努力工作	0.000 1 (0.004 6)				
数字乡村建设×努力工作	0.011 1** (0.005 0)				
聪明才干		0.002 6 (0.005 0)			
数字乡村建设×聪明才干		0.012 0** (0.004 8)			
信贷业务			0.000 3 (0.000 4)		
数字乡村建设×信贷业务			-0.000 2* (0.000 1)		
政务主观评价				0.005 6 (0.003 7)	
数字乡村建设×政务主观评价				0.008 6** (0.003 9)	
数字政务					0.000 4 (0.000 3)
数字乡村建设×数字政务					-0.000 4* (0.000 2)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时间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观测值	6 114	6 111	6 150	6 150	6 150

注:回归中已对各调节变量进行中心化(减均值)处理,以便直接观察均值处代表性样本的直接因果效应大小和缓解潜在共线性问题。

五、进一步分析:对创业绩效的影响

包容性创业的核心目标不仅在于实现参与机会均等,更须确保创业活动能切实提升弱势群体的经济福利水平,推动包容性增长与共同富裕^[32]。若创业绩效改善仅集中于高收入群体,则可能加剧农村内部收入或阶层分化;反之,若低收入创业者的经营绩效也得到提升,则数字乡村建设可通过包容性创业为减贫提供可持续路径^[9]。因此,本节进一步探究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绩效的影响,重点关注两个问题:一是数字乡村建设能否提升整体创业绩效,二是绩效提升是否向弱势群体倾斜,从而

进一步验证包容性创业的“益贫性”特征。

鉴于农户创业活动普遍呈现小微化、非正规化特征,本文使用农户创业年净利润以及创业投资年回报率作为创业绩效指标。由于绩效数据仅存在于已创业样本中且并非所有创业者都已回答,如果直接进行OLS回归可能存在样本选择偏差进而导致估计偏误。为此,本文采用Heckman样本选择模型纠正偏差:第一阶段为Probit模型估计农户创业选择的方程,计算逆米尔斯比率(IMR);第二阶段将IMR引入创业绩效结果方程,使用MLE法以缓解两步法中可能存在的估计效率损失问题,并将少儿、老年抚养比、是否有配偶和持有金融产品(反映风险承

担意愿)这四个变量视为一阶段的识别变量,即理论上对农户创业决策具有显著影响但对创业绩效影响有限的变量。同时,为识别数字乡村建设对不同创业绩效水平农户的影响,补充分位数回归。

表7列(1)—列(3)汇报的是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年净利润的回归结果,按照OLS模型、Heckman选择方程、结果方程的顺序排列;列(4)—列(6)为对创业投资回报率的回归结果,顺序相同。结果显示,数字乡村建设对创业年净利润存

在显著正向影响,且瓦尔德检验拒绝“无样本选择偏差”的原假设,证实OLS估计低估了真实效应。数字乡村建设对创业投资回报率的影响在10%的水平上显著为正,但瓦尔德检验不显著,暗示回报率受选择偏差影响有限,且OLS模型与Heckman模型的估计结果较为接近,可参考OLS模型结果。这一结果表明数字乡村建设能通过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运营效率,实质性改善整体创业绩效。

表 7 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户创业绩效影响的回归结果

变量	OLS	Heckman_MLE		OLS	Heckman_MLE	
	创业年净利润	农户创业	创业年净利润	创业投资回报率	农户创业	创业投资回报率
	(1)	(2)	(3)	(4)	(5)	(6)
数字乡村建设	0.534 4** (0.234 9)	0.080 1** (0.032 1)	0.939 3*** (0.280 2)	0.156 5* (0.084 9)	0.068 5** (0.032 5)	0.156 2* (0.085 8)
<i>rho</i>		0.927 5*** (0.045 7)			-0.013 8 (0.026 2)	
<i>sigma</i>		7.398 1*** (0.548 8)			1.372 7*** (0.118 7)	
时间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瓦尔德检验		$p=0.000$ ***			$p=0.4748$	
观测值	684	6 150	6 150	481	5 947	5 947
R^2	0.065 3			0.066 1		

注：*rho*表示两阶段回归中扰动项相关系数，瓦尔德检验即对“*rho*=0”的检验，两步法中的IMR即为*rho*与*sigma*的乘积。

表8进一步展示了数字乡村建设分别对创业年净利润不同分位数样本的回归结果。结果显示,数字乡村建设对中低分位点(10%、25%、50%)样本的创业绩效提升效应显著,而对高分位点(75%、90%)无显著影响。这表明数字乡村建设主要惠及中低绩效农户。可能的原因是这类群体往往面临更严重的资源约束与能力短板,数字乡村建设可通过机会识别赋能(如大数据挖掘长尾需求实现精准营

销)、融资创新支持(如数字信用评估与在线众筹)等机制,降低经营风险并强化市场对接,从而帮助他们挣脱“低水平均衡陷阱”^[33]。相比之下,高绩效创业者已具备较强市场竞争力,数字乡村建设的边际提升作用有限。这一发现从创业绩效维度验证了数字乡村建设的“弱势偏向”效应,即“雪中送炭”而非“锦上添花”的包容性特质,进一步强化了数字乡村建设促进农村包容性创业的理论逻辑。

表 8 数字乡村建设对创业年净利润影响的分位数回归结果

变量	(1)	(2)	(3)	(4)	(5)
	q10	q25	q50	q75	q90
数字乡村建设	0.278 2** (0.162 5)	0.447 7** (0.156 0)	0.467 2** (0.203 7)	0.013 5 (0.159 9)	0.290 0 (0.372 3)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时间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观测值	685	685	685	685	685
伪 R^2	0.023 6	0.050 8	0.046 0	0.010 5	0.133 7

注：①括号中数字为bootstrap重复抽样20次的标准误；②q10表示创业净利润的百分之十分位数，q25、q50、q75、q90依此类推。

六、结论与政策建议

本文基于县域数字乡村指数与中国家庭追踪

调查的匹配数据,系统考察了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村包容性创业的影响及其作用机制。主要结论如下:第一,数字乡村建设显著提升了农户整体创业率,

且这一促进效应具有普适性,不受区域经济发展水平、市场环境差异及农户人力资本禀赋的影响。尤为重要的是,数字乡村建设对低财富水平农户创业的边际效应更强,表明数字乡村建设能通过机会均等化缩小农村内部的创业机会差距,有效推动农村包容性创业格局的形成。第二,机制分析表明,数字乡村建设能通过增强机会识别、提升自我效能感、优化金融资源配置和改善制度环境的多重机制实现农村包容性创业。第三,对创业绩效的进一步分析显示,数字乡村建设不仅提升了整体创业经营绩效,更显著提升了中低绩效农户的经营绩效,体现了“雪中送炭”的益贫性特征,验证了其推动包容性增长与共同富裕的深层逻辑。

基于上述结论,为加强数字乡村建设,优化农村创业生态,实现效率与公平协同发展,本文尝试提出以下政策建议:

第一,构建分层递进的数字技能培育体系,增强农户创业机会识别能力。基准回归结果发现数字基础设施对创业的促进效应依赖于农户的数字素养,因此建议设立“基础普及-专业提升-实践应用”的三级培训机制:针对信息弱势群体,优先开展智能终端操作、信息检索等基础技能培训;面向具备基础的潜在创业者,提供电商运营、数据分析等专业性进阶培训;依托村级服务站设立创业实训基地,通过案例教学与实操演练促进农户知识转化。同时,优化数字基础设施布局,重点提升偏远地区网络覆盖质量,提高发达地区已有设施利用效率,避免重复建设。

第二,打造包容性创业文化,重塑社会认知。研究表明社会公平感知是激发弱势群体创业效能感的关键心理机制,因此需构建“政府引导-市场驱动-社群互助”三位一体的文化培育体系:政府层面,通过短视频、直播等新媒体传播创业典型案例,消除创业需高资本高学历的认知偏差;市场层面,鼓励平台企业设立创业导师制,促进经验共享与资源联结;社群层面,依托乡村能人建立创业互助组织,形成“以强带弱”的共生网络。此外,完善创业失败保障机制,通过心理疏导或再培训降低风险厌恶,培育理性进取的创业精神。

第三,深化数字普惠金融服务创新,优化资源配置。研究发现数字乡村建设对低财富农户创业的

促进作用更为显著,因此应创新农村信用评估体系,将数字交易记录、线上经营数据等纳入授信模型,开发“创业信用分”等新型评估工具。提升金融机构服务积极性,设立专项创业担保基金,对弱势群体实施差异化利率补贴;推广供应链金融模式,支持创业者以订单、仓单等数字资产进行融资,提升金融服务的可得性与安全性。

第四,优化数字化治理体系,强化制度环境支撑。研究发现数字政务效能对农户创业的促进作用存在区域异质性,因此建议整合涉农政务资源,完善“一网通办”创业服务平台,实现证照申领、补贴申请等流程全线上化;建立政策智能匹配系统,利用大数据识别农户需求并定向推送创业支持政策。在治理滞后地区,可通过数字技术弥补传统制度缺陷,例如依托电商平台打破地方保护主义壁垒,构建跨区域创业资源对接机制。同时,健全数字治理监督体系,通过在线评价与数据留痕规范基层行政行为。

上述政策体系以数字技术为杠杆,通过机会赋能、文化重塑、资源重构与制度优化的协同作用,可有效激发农村多元主体的创业活力,为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提供可持续发展动力。未来可进一步关注数字技术应用中的“算法歧视”“数据垄断”等潜在风险,通过制度设计确保数字红利的公平分配,推动农村创业生态向更高水平的包容性演进。

注释:

- ① 资料来源:《县域数字乡村指数(2018)研究报告》, <https://www.saas.pku.edu.cn/docs/2020-09/20200929171934282586.pdf>;《县域数字乡村指数(2020)研究报告》, <http://www.ccap.pku.edu.cn/nrdi/docs/2022-05/20220530144658673576.pdf>。
- ② 资料来源:张三保、张志学、黄敏学:《中国城市营商环境数据库 2023》, <https://doi.org/10.18170/DVN/9NJDWE>, 北京大学开放研究数据平台。
- ③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https://www.gov.cn/lianbo/bumen/202402/content_693493.htm。
- ④ 关键词库为:农民、农户、农村、农业、涉农、三农、兴农、农用、农庄、农垦、农林、农作物、农产品、农家乐、农药、农副、农区、农田、农场、农超对接、村级、行政村、村庄、村落、村镇、驻村、通村、乡村、示范村、村试点、村村通、城乡、乡镇、下乡、返乡创业、县域、县城、县级、示范县、县区、县乡、贫困、脱贫、扶贫,共计 44 个关键词。

⑤ 资料来源:《中国城市营商环境数据库2023》,市场环境指数为营商环境总指数下的一级指标。

参考文献:

- [1] 杨婵,贺小刚,李征宇. 家庭结构与农民创业——基于中国千村调查的数据分析[J]. 中国工业经济, 2017(12): 170-188.
- [2] OECD/THE EUROPEAN COMMISSION. The missing entrepreneurs: Policies for inclusive entrepreneurship in Europe[EB/OL]. OECD publishing, 2013. <http://dx.doi.org/10.1787/9789264188167-en>.
- [3] BAKKER R M, MCMULLEN J S. Inclusive entrepreneurship: A call for a shared theoretical conversation about unconventional entrepreneurs[J]. Journal of business venturing, 2023, 38(1): 106268.
- [4] 任迎伟,黄刚. 涵盖关键创业要素的包容性创业体制构建——来自政府视角的分析[J]. 科技进步与对策, 2016, 33(11): 7-13.
- [5] 梁强,邹立凯,杨学儒,等. 政府支持对包容性创业的影响机制研究——基于揭阳军埔农村电商创业集群的案例研究[J]. 南方经济, 2016(1): 42-56.
- [6] 叶睿,周冬. 政府支持、创业培训与包容性创业——来自脱贫地区农民电商样本的分析[J]. 农村经济, 2023(6): 106-115.
- [7] 彭瑞梅,邢小强. 数字技术赋能与包容性创业——以淘宝村为例[J]. 技术经济, 2019, 38(5): 79-86.
- [8] 单标安,任洪璠,毕清清,等. 数字平台企业对包容性创业活动的影响——基于共生关系视角的案例研究[J]. 管理学报, 2024, 21(7): 949-959, 991.
- [9] 郑刚,陈箫,斯晓夫. 通过互联网技术与包容性创业减贫: 东风村案例[J]. 科学学研究, 2020, 38(10): 1818-1827, 1887.
- [10] 王剑程,李丁,马双. 宽带建设对农户创业的影响研究——基于“宽带乡村”建设的准自然实验[J]. 经济学(季刊), 2020, 19(1): 209-232.
- [11] 王金杰,李启航. 电子商务环境下的多维教育与农村居民创业选择——基于CFPS2014和CHIPS2013农村居民数据的实证分析[J]. 南开经济研究, 2017(6): 75-92.
- [12] 程聪慧,刘昱呈. 平台经济发展与农村创业活跃度[J]. 科学学研究, 2024, 42(10): 2138-2149.
- [13] 李晓园,刘雨濛. 数字普惠金融如何促进农村创业?[J]. 经济管理, 2021, 43(12): 24-40.
- [14] 齐乐,陶建平,刘苇,等. 金融科技发展与农户机会型创业动机: 抑制还是促进[J]. 农业技术经济, 2022(11): 112-130.
- [15] 赵佳佳,魏娟,刘天军. 数字乡村发展对农民创业的影响及机制研究[J]. 中国农村经济, 2023(5): 61-80.
- [16] 张雷,孙光林. 数字乡村对农户创业的影响机理[J]. 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 22(3): 69-82.
- [17] 邹美凤,高云凤,马华,等. 数字乡村建设影响农户创业吗?[J]. 中国软科学, 2024(2): 201-211.
- [18] DU J, LU J, JIANG Y. Broaden the pathway to inclusive entrepreneurship: A transaction cost proposition[J]. Entrepreneurship research journal, 2023, 13(4): 1169-1206.
- [19] MITCHELL R K, BUSENITZ L W, BIRD B, et al. The central question in entrepreneurial cognition research 2007[J]. Entrepreneurship theory and practice, 2007, 31(1): 1-27.
- [20] BRUSH C G, GREENE P G, HART M M. From initial idea to unique advantage: The entrepreneurial challenge of constructing a resource base[J]. Academy of management perspectives, 2001, 15(1): 64-78.
- [21] BAUMOL W J. Entrepreneurship: Productive, unproductive, and destructive[J]. Journal of business venturing, 1996, 11(1): 3-22.
- [22] CAMERER C F. Progress in behavioral game theory[J].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1997, 11(4): 167-188.
- [23] THALER R H, SUNSTEIN C R. Nudge: Improving decisions about health, wealth, and happiness[M]. New York: Penguin Books, 2009.
- [24] 温涛,何茜.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与深化农村金融改革创新: 逻辑转换、难点突破与路径选择[J]. 中国农村经济, 2023(1): 93-114.
- [25] 丁波. 数字治理: 数字乡村下村庄治理新模式[J].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22(2): 9-15.
- [26] 何宜庆,熊子怡,张科,等. 政府推动型返乡创业能否促进农民收入增长? ——基于双重差分的经验评估[J]. 湖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23(4): 1-14, 27.
- [27] 张勋,万广华,张佳佳,等. 数字经济、普惠金融与包容性增长[J]. 经济研究, 2019, 54(8): 71-86.
- [28] 周洋,华语音. 互联网与农村家庭创业——基于CFPS数据的实证分析[J]. 农业技术经济, 2017(5): 111-119.
- [29] 史晋川,王维维. 互联网使用对创业行为的影响——基于微观数据的实证研究[J]. 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7, 47(4): 159-175.
- [30] 郭峰,王靖一,王芳,等. 测度中国数字普惠金融发展: 指数编制与空间特征[J]. 经济学(季刊), 2020, 19(4): 1401-1418.
- [31] 胡广伟,王丽娜,等. 政府电子服务能力指数报告2021[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22.
- [32] 陈岸明,魏东原,曾敬. 欧盟包容性创业政策研究及借鉴[J]. 科技管理研究, 2020, 40(20): 22-28.
- [33] NELSON R R. A theory of the low-level equilibrium trap in underdeveloped economies[J].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56, 46(5): 894-908.

责任编辑: 李东辉